

24 JAN 1938

本刊刊布不另行文之件與正式公文有同等效力

第六百三十九號

京報日刊

臨事題

(二期星)日八十月一年七十二

※行發日按外假例期星除刊本※

◀ 印編室輯編刊日綏京 ▶

國立北平圖書館藏

要

局令 任免升調二件

公牘 北京特別市公署公函：爲函知就職日期由

總務處函：請查照將各扶輪學校經費報銷覆核後由局指令知照由

京門支綫運煤况狀表

目

命 令

局 令

京綏鐵路管理局令 第四號

令車務處計核課員盧景亮

據車務處呈：計核課課員盧景亮，懇請退休，並懇發給養老金，照案兌付欠薪券，等情，盧景亮准予退休，照章給予養老金並照案兌付欠薪券，此令。

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一月十五日

局長 歐大慶
副局長

京綏鐵路管理局令 第五號

令總務處

案據該處呈請將天津轉運事務所暫行結束，酌留事務員黎慶元，司事李發二人，公役一人，承材料課長之命保管原有文件帳簿，洽辦一切未了事件，所需經常費用，另造最小額度預算呈核，其餘主任員司工役，均一律調局服務等情，應予照准，仰即分別轉飭遵照，並將辦理情形具報備查，此令。

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一月十五日

局長 歐大慶
副局長

公 牘

北京特別市公署公函

貞字第三號 二十七年一月十二日

逕啟者，案奉

中華民國臨時政府令字第五零號令開：特任余晉鈺為北京特別市市長兼北京市警察局局長此令。等因，奉此。晉鈺遵於一月十日正式就職視事，除呈報並分別函令外，相應函達查照，此致

京綏鐵路管理局

京綏鐵路管理局總務處函

第三號 二十七年一月十日

據本處文書課查擬，各扶輪小學校請示事件，凡遇准駁或備案以及經費核銷等件，應由本局各主管處詳加覆核後，由局指令知照一案，業經轉呈，奉
局批開「如擬」等因，相應抄發通知，即請
查照 將各扶校經費報銷覆核後，由局指令知照為荷，此致
會計處
車，工，機，三處

附抄發（見六三本刊公牘欄）

總務處啟

對 友 邦 人 士 ， 須 和 平 敬 愛 ，

